

輔導教師媒合注意事項暨合約書簽立注意事項

1. 實習合約範本只能以列印紙本簽訂，手寫修改處最多不得超過三處，否則作廢。	
2. 實習合約簽立僅限使用學校合約範本。若實習機構有理由需修改部份或全部合約內容，輔導教師應先行通知研發處協調修正。如果沒有先通知研發處協調，而自行修改條文內容，以致產生問題時，輔導教師需負責任。	
3. 確認合約內容並明定報酬金額和勞保、勞退的提撥。	
4. 已完成「實習機構評估報告書」，及附件之每位學生實習學習計畫。	
5. 學生已簽署「實習同意書」，且已提供學生合約書影本以及7天的審閱時間。	
6. 企業名稱、登記地址、統編和簽約人、及用印公司大小章皆已確認無誤。	
7. 用印的小章僅限以下四種：(1)負責人(2)法定經理人(3)分公司負責人(4)人資主管。	
8. 合約雙方用印處下方之簽約日期，必須是在實習時間開始前。	
9. 請確認實習機構為合法登記立案的實習機構，並於用印時檢附商業公示登記資料或其他相關登記證明。	
10. 已將合約書相關內容填妥實習清冊。	
	合約書用印公文程序：各系→院→研發處→秘書室→擲回後請至秘書室領回，再到總務處文書組蓋關防 合約書用印檢附資料：(1).用印申請單 (2).公文簽 (3).合約書一式二份 (4).實習機構評估報告書 (5).商業公示登記資料或其他相關合法機構證明文件

※本注意事項需與合約書共同列印，並於用印時檢附。

輔導教師簽章：_____

中國科技大學與實習機構勞僱型實習合約書

○○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簡稱甲方)

立合約書人

中國科技大學 (以下簡稱乙方)

依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及「勞動基準法」等相關勞動法令規定，基於互惠原則，共同推展實習教學合作與實務訓練以培訓專業人才，採勞僱型校外實習，由甲方聘任乙方學生為實習生(具僱傭關係)，經雙方協議訂定條款如下：

1、 甲方之職責：

- (1) 參與校外實習課程規劃，並依學生個別實習計畫提供學生相關實務訓練，安排實習工作單位分配、工作時段以進行各種實務技能訓練培育人才。
- (2) 負責學生實習前之安全講習、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措施之規劃。
- (3) 接受乙方定期實地訪視，並與乙方指派之專責輔導教師共同負責輔導學生，及參與實習成績考核。

2、 乙方實習系所之職責：

- (1) 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，並負責校外實習機制相關任務事項。
- (2) 依系科發展及專業核心能力妥善規劃校外實習課程，並於實習前為學生訂定「學生個別實習計畫」。
- (3) 乙方負責進行甲方實習機構工作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。
- (4) 乙方應指派實習輔導老師，定期赴甲方進行實地訪視及輔導，瞭解學生學習適應狀況及甲方依實習合約執行之情形，並與甲方共同輔導學生。

3、 實習工作項目及內容：

- (一) 實習生每日實習時間準用勞動基準法相關工作時間規定。
- (二) 實習期間之休息時間及請、休假等制度，準用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。
- (三) 實習生系所班級、學號、姓名、實習課程名稱、學分數、實習時數，詳如附件一：『實習合約附件』。

4、 實習期間：自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起至民國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。

5、 實習場所：

- (1) 實習地點：○○股份有限公司(○○縣(市)○○區○○路(街)○○號○○樓)。
- (2) 甲方非經乙方及學生同意，不得任意調動實習地點。

6、 每日實習時間：甲方對學生之實習時間應依勞動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
- (1) 每日正常實習時間及休息時間：每日正常實習時間不超過八小時，每週不超過四十小時：自每日○○：○○起，至○○：○○止，每日實習時間計○○小時。
- (2) 甲方非經乙方及乙方學生同意不得任意延長實習時間或於休息日、休假日工作。

7、 實習薪資及相關福利事項：甲方應依法支付乙方學生薪資，其有關薪資計算基準及其他相關福利項目如下：

- (1) 薪資：☐每月給付○○○○元，或☐每小時給付○○元，(不得低於當年度基本工資規定)。甲方提供之工資應全額予學生，並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匯入學生帳戶。甲方不得預扣乙方學生薪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。
- (2) 福利：
 1. 宿舍：☐無 ☐免費提供 ☐付費提供，每月 元。
 2. 伙食：☐無 ☐免費提供 ☐付費提供，每餐 元。
 3. 交通車/交通津貼：☐無 ☐免費提供 ☐付費提供，每月 元

□交通津貼, 每月 元。

4. 其他公司福利:

- (3) 其他勞動權益:休息時間、休假、例假、休息日及請假等事項, 應依勞動基準法、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請假規則等相關勞動法令之規定辦理。

8、**保險及退休金**: 乙方學生於實習期間, 甲方應依相關法規為乙方學生辦理勞工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、就業保險、全民健康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, 並依規定支付保險費。乙方應為學生投保校外實習團體意外險, 並支付保險費。

9、**實習輔導**:

- (1) 甲方實習單位應安排專業實務工作, 訂定學習主題及教育訓練計畫, 並指派專人指導, 嚴格要求敬業精神與培訓專業實務技能, 並適時灌輸實務知識。
- (2) 甲方所安排之實習工作內容不得要求學生協助從事違法行為, 並以安排不影響學生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為原則; 甲方如有違反, 乙方得逕行終止本合約, 學生與甲方勞動關係亦告終止。
- (3) 實習期間學生均由系所專業老師及實習單位派員擔任指導老師, 並督導實習專業實務內容及進行技能指導等工作。
- (4) 實習期間甲方應同意乙方依教育部規定, 派教師赴甲方訪視學生, 暑期實習1次、學期實習2次, 負責實習輔導、溝通與聯繫工作。

10、**實習考核**

- (1) 實習期間考勤依甲方規定考核, 並依乙方實習表件提供學生之實習表現相關資料。
- (2) 學生表現或適應欠佳時, 由甲方知會乙方共同協商處理, 經輔導未改善者, 中止實習資格或轉介至其他實習單位。
- (3) 甲、乙雙方應充分協調、檢討實習之各項措施及學生反映事項, 期使實習課程合作更臻完善。
- (4) 甲方應於暑期及各學期結束後, 提供乙方所需之實習時數證明表。

11、**實習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方式**:

實習生於實習期間不適應, 應由雙方共同輔導, 如經乙方評估或實習生反映仍不適應, 應由乙方提出終止合約, 並安排實習生轉銜至其他實習機構或修習其他替代課程。

12、**實習爭議協調及處理方式**:

- (1) 雙方爭議處理協調同意提請校內實習相關委員會召開會議仲裁, 並請甲方推派代表與會; 若由甲方內部機制進行處理時, 亦應邀請乙方代表共同參與。
- (2) 爭議處理過程, 必要時得邀集勞動相關法律專家學者與會。

13、**實習成績評核及實習證明發給**: 甲、乙雙方應依學生實習計畫或實習課程規劃所定標準, 就學生實習表現及實習報告內容共同評核實習成績, 經評核成績合格者授予學分, 並得視實際需要發給書面實習證明。

14、**附則**

- (1) 本合約所有相關附件均視為本合約之一部分, 具合約條款完全相同效力。其他有關實習合作未盡事宜, 甲、乙雙方得視實際需要, 經雙方同意後以書面協議補充之。
- (2) 甲方與學生簽訂其他合約前, 應通知乙方輔導老師, 俾維護學生權益。
- (3) 校外實習課程為學校正式課程, 實習廠商對於學生因返校參加座談、期末報告等必要活動, 應給予准假或配合排休。
- (4) 本合約書之準據法為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、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, 合約書未盡周詳之處, 均以中華民國法令為準。
- (5) 依勞動部所訂「勞動教育促進綱領」, 為保障學生勞動權益, 乙方如有工會, 應告知工會實習人才培育事宜及人數。
- (6) 為顧及甲方之業務機密, 乙方因參加本實習合作所知悉甲方之業務機密、專業技術等, 應負保密義務, 均不得洩漏予任何第三人。但其已為公眾或獲甲方同意所

知悉者不在此限。

15、契約生效、終止及解除：

- (1) 本契約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。
- (2) 雙方應約訂契約終止及解除條件；如甲方嚴重損害學生權益，乙方得要求終止或解除合約，並依法向甲方提出損害賠償。

16、 甲乙雙方就本契約有爭執，並進行司法救濟，雙方合意以臺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17、 本合約書一式兩份，甲、乙雙方各執乙份存照。

立合約書人

甲 方：○○ (公司用印)

代表人：○○○ (代表人用印)

地 址：

統一編號：

乙 方：中國科技大學 (學校大印)

校 長：陳振遠 (校長用印)

系主任：○○○ (系主任用印)

地 址：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三段56號 (臺北校區)

統一編號：03807628

中華民國 ○○○ 年 ○○ 月 ○○ 日

附件一

勞僱型實習合約附件

一、實習期間：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

二、實習機構：

三、實習場所：

四、實習內容：

五、實習課程：詳如下表

實習課程名稱及學分數
請依實際開課情形修改

區分	實習課程名稱	學分	課程期程	實習時數
暑期 113.7.1~113.8.31	職場實習 選修	3學分	暑1	暑期必選修1學分 至多80小時
	顧客服務實習(一)選修	3學分	暑2	
上學期 113.9.1~114.1.31	職場專業實習(一)必修	3學分	上學期	上學期必選修至多9學分 720小時/每人
	管理實務實習(一)選修	2學分		
	營運實務實習(一)選修	2學分		
	作業實務實習(一)選修	2學分		
下學期: 113.2.1~113.6.31	職場專業實習(二)必修	3學分	下學期	下學期必選修至多9學分 720小時/每人
	管理實務實習(二)選修	2學分		
	營運實務實習(二)選修	2學分		
	作業實務實習(二)選修	2學分		

六、實習人員名單：詳如下表。

No	校區	班級	學號	姓名	課程期程
1	☐ 北、 ☐ 竹	四年 班			☐ 暑1 ☐ 暑2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
2	☐ 北、 ☐ 竹	四年 班			☐ 暑1 ☐ 暑2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
3	☐ 北、 ☐ 竹	四年 班			☐ 暑1 ☐ 暑2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

4	☐ 北、 ☐ 竹	四年 班			☐ 暑1 ☐ 暑2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
5	☐ 北、 ☐ 竹	四年 班			☐ 暑1 ☐ 暑2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
6	☐ 北、 ☐ 竹	四年 班			☐ 暑1 ☐ 暑2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
7	☐ 北、 ☐ 竹	四年 班			☐ 暑1 ☐ 暑2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
8	☐ 北、 ☐ 竹	四年 班			☐ 暑1 ☐ 暑2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
9	☐ 北、 ☐ 竹	四年 班			☐ 暑1 ☐ 暑2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
10	☐ 北、 ☐ 竹	四年 班			☐ 暑1 ☐ 暑2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

請自行增列、修正。

***附件有二種用印方式, 請擇一辦理: 1.蓋雙方騎縫章 2.蓋雙方代表人小章**

甲方
用印

乙方
用印